

【平公资采 20241019 号】 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HJ2024-0906)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平顶山市, 石龙区

一、招标条件

本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200 万元, 招标人为平顶山市龙康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内容包含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监管平台、基础配套、智能监控、有毒有害气体监测、数据采集环境搭建、配套云网、系统集成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6、信誉要求: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 若有不良记录, 则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注 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 并愿意承担因就提供虚假资料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和法律后果(格式自定, 承诺书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08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报名。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9 日 08 时 40 分

递交方式：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29 日 08 时 40 分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七、其他

【平公资采 20241019 号】 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pds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 8 时 4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NHJ2024-0906
- 2、项目名称：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2000000 元，最高投标限价：30552181.17 元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本项目内容包含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监管平台、基础配套、智能监控、有毒有害气体监测、数据采集环境搭建、配套云网、系统集成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
 - 5.2、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
 - 5.3、交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240 日历天；
 - 5.4、质保期：三年；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6、信誉要求：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若有不良记录，则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注：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并愿意承担因就提供虚假资料随时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良和法律后果（格式自定，承诺书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11月08日至2024年11月2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报名。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11月29日8时4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1 月 29 日 8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国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响应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投标人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在线质疑（异议）、投诉。

3、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4、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的规定向中标人收取。

5、监督单位：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404MB1473045B

联系人：司先生

联系电话：1378325152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平顶山市龙康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中鸿路 20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56375869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恒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卫东区建设路街道碧桂园天玺 1 号楼 21 楼 2116 室

联系人：姚先生

联系方式：1863758693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先生

联系方式：1863758693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顶山石龙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顶山市龙康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中鸿路 20 号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1563758699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恒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建设路街道碧桂园天玺 1 号楼 2116

联 系 人：姚先生

电 话：18637586931

电子邮件：hnhj66889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